香港中文大學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





香港中文大學心理學系臨床心理學課程主任鄧素琴教授進行「香港家庭暴力 調查」,其中虐兒部份已完成。研究發現超過五成的被訪者有一般虐兒的行為。 是項研究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撥款資助,分「虐兒」及「虐妻」兩部份,目的 在探討現今香港家庭暴力之情況及有關之文化、家庭環境及個人因素。調查結果 將有助日後制定有關的預防及服務政策。

此研究是本港首次採用大型訪問形式,以電腦隨機抽樣之方式,向全港家庭 進行電話訪問。訪問對象為 18 歲或以上、已婚、於過去一年與異性同居或單親 人仕,同時亦與一名 16 歲或以下的子女同住。調查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進行, 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研究人員成功訪問了 1,019 住户,當中被訪者有 359 男、 660 女,年齡介乎 19 至 63 歳(平均年齡為 38.24 歳),其中超過九成 (94.1%)與伴侶同住。教育程度方面,57.4%為小學或以下程度,中學程度佔 34.3%,只有8.2%有大學或以上程度。收入中位數為八千至一萬五千元,男性被 訪者當中,藍領及白領/專業人仕各佔一半,只有4%沒有職業。女性被訪者約有 62%為家庭主婦, 8%為藍領工人及 28%為白領/專業人仕。

被訪者須在同住的 16 歲或以下的子女中,選一位為今次調查的對象。在 1,019户中,有565 男童及465 女童被父母選為調查對象。他們年齡由一個月至 16 歲,平均年齡為 8.75 歲,其中 297 位 (29.1%) 為家中獨生子女。

是次調查旨在探討父母對子女身體使用暴力的情況,訪問範圍不包括對子女 的心理或性虐待;而家庭以外發生的各類兒童虐待,亦不在調查範圍内。被訪者 會被問及過去 12 個月內,有沒有對選為調查對象之子女進行一般及嚴重虐待行 為。一般虐兒行為包括向子女掟東西、推或用力捉住子女、掌摑或打子女屁股。 嚴重虐兒行為則包括拳打、腳踢、以物件擊打、毆打或以利器威脅或傷害子女。

調查結果顯示,52.6%被訪者在過去12個月有一般虐兒的行為,46.1%則有 嚴重虐兒的行為。家庭主婦、沒有職業的男性或年齡介乎19至37歲之間組別的 被訪者, 虐兒的問題較嚴重(見表一)。但被訪者的教育水平、收入及婚姻狀況, 並不影響虐兒行為的發生。調查亦反映出被父母虐待的兒童多為男孩,年齡介乎 3至6歲,或家中獨生子女(見表二)。

由於虐兒的定義在本地及外國的研究員或前線工作者均有不同,所以在參考

及比較調查結果時,須留意虐兒行為的界定法及範圍。總括而言,是次調查提供了有關香港虐兒情況的一些基本資料。為了更全面地探討此問題,進行中的第二部分的家庭暴力調查,旨在瞭解個人、家庭及文化因素與虐兒、虐妻行為的關係。

<u>表一</u>: 受訪者背景及虐兒行為 男性= 359 女性= 660 總人數= 1019

		1/10/2 1901	
		一般虐兒	嚴重虐兒
性別:	男	43.1%	37.0%
	女'	55.3%	51.2%
年齡:	19-27 歲*	76.7%	56.7%
	28-37 歲*	63.6%	57.8%
	38-47 歲	45.3%	38.8%
	> 48 歲	25.6%	19.2%
職業:	家庭主婦/*	59.3%	53.9%
	沒有職業		
	藍領	41.8%	34.2%
	白領/專業	51.7%	45.1%

表二 : 子女背景及虐兒行爲男孩= 565 女孩= 454 總人數= 1019

		一般虐兒	嚴重虐兒
性別:	男孩*	55.2%	50.2%
	女孩	49.4%	39.4%
年齡:	0-2 歲	57.7%	34.0%
	3-6 歲*	76.7%	68.0%
	7-12 歲	57.1%	54.6%
	13-16 歲	21.9%	17.6%
子女人數:	獨生"	61.2%	50.2%
	有兄弟姊妹	49.1%	44.4%

一九九七年一月十六日

查詢請聯絡香港中文大學心理學系臨床心理學部鄧素琴教授, (電話: 26096501;傳真: 26035019。)